

龙岩市永定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永发改审〔2026〕65号

龙岩市永定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龙岩市永定区 湖坑镇集镇生活污水治理提升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龙岩市永定区湖坑镇人民政府：

报来《政府投资项目立项用地规划阶段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龙岩市永定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6〕62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原则同意项目建设，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

龙岩市永定区湖坑镇集镇生活污水治理提升工程（投资项目代码：2607-350803-04-01-480174）。

二、项目业主：龙岩市永定区湖坑镇人民政府

三、项目建设地点：龙岩市永定区湖坑镇集镇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该项目主要针对龙岩市永定区湖坑镇集镇生活污水治理进行提升改造，包含 DN300 污水主管 2079 米、检查井 115 座、新增接户管道：DN150pvc 管 500 米，DN100pvc 管 500 米、河边主管修复约 50 米及清淤等工程。

五、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394 万元，建设资金除上级补助外，其余由区财政及业主统筹解决，不得违规举债，不得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

六、招标事项：请严格按照国家和福建省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依规开展招标工作。

七、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并经评估主体审定项目总体风险等级为低风险。请严格落实项目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切实维护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社会稳定。

请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管理程序办理有关建设手续，落实相关建设条件及安全措施，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龙岩市永定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6 年 8 月 12 日

（此件主动公开）